

2024年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区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

（二）指导区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三）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四）对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区委报告。

（五）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及时向区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

（六）配合区委有关部门抓好区直机关各部门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区直机关不设党组的基层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进行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

（七）督促指导区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基层）党委、党支部按期换届，审批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的

请示，审批区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基层）党委、党（总）支部和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记的任免。

（八）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审批直属机关党（总）支部发展党员的事项；统筹协调开展城乡党组织结对共建。

（九）领导区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十）了解掌握区直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状况，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十一）领导区直机关工会联合会成员单位工会组织的工作，指导区直机关共青团、妇女等群团组织的工作，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的群众工作和统一战线工作，指导部分区直机关党组织协调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加强青少年的思想道德建设，协助有关部门协调区直机关各部门做好维护稳定工作。

（十二）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区直机关单位党代会代表选举的有关工作，以及劳模和先进工作者的评选工作。

（十三）组织开展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评议活动，广泛听取人民群众对参评单位的意见、建议，及时向有关单位反馈和向区委报告。

（十四）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区直机关党组织抓好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培训轮训区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入党积极分子。

（十五）完成区委、市直机关工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办公室、组织宣教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委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0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8.5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7.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03.64	本年支出合计	603.6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03.64	支出总计	603.6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03.64	603.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8.57	34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8.57	34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241.37	241.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20	10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32	157.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32	157.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92	114.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7	2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3	14.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75	9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75	9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9	2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77	67.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3.64	496.44	107.2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8.57	241.37	107.2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8.57	241.37	107.2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241.37	24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20	0.00	107.2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32	15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32	15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92	11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7	2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3	1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75	9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75	9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9	2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77	67.7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0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8.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7.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603.64	本年支出合计	603.64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603.64	支出总计	603.6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03.64	496.44	107.2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8.57	241.37	107.20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8.57	241.37	107.20
[2013601]行政运行	241.37	241.37	0.00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20	0.00	107.2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32	157.3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32	157.3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92	114.9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7	28.2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3	14.13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97.75	97.7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97.75	97.7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9.99	29.99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67.77	67.7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96.44
[301]工资福利支出	356.47
[30101]基本工资	45.85
[30102]津贴补贴	152.07
[30103]奖金	65.7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2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4.1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30113]住房公积金	29.9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5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9
[30201]办公费	1.50
[30204]手续费	0.15
[30207]邮电费	3.28
[30211]差旅费	0.10
[30215]会议费	0.08
[30217]公务接待费	0.08
[30227]委托业务费	0.60
[30228]工会经费	5.00
[30229]福利费	2.2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8.0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58
[30302]退休费	113.4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9]奖励金	0.18

注: 无。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7.2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8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2
[30201]办公费	1.50
[30202]印刷费	0.60
[30216]培训费	5.00
[30226]劳务费	20.84
[30227]委托业务费	19.3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8
[310]资本性支出	1.2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2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6.47	26.47	0.00	0.00
“三公”经费	2.98	2.9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90	2.9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2.9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	0.08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96.44	496.44	496.44	0.00	0.00	0.00	0.00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496.44	496.44	496.4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56.47	356.47	356.4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9	26.39	26.3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58	113.58	113.5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7.20	107.20	107.20	0.00	0.00	0.00	0.00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107.20	107.20	107.20	0.00	0.00	0.00	0.00	
关心下一代	0.92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开展关心下一代活动，培养青少年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养成爱党、爱国、爱学习、爱劳动的优秀品德。
直属机关工委活动经费	1.65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党组织活动开展有成效，党员培训学有所成，党性修养进一步提升，党员活动场地建设更加完善。
机关文化建设活动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通过开展机关文化活动，活跃气氛、凝聚意志，激发工作动力。
档案管理和保密管理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保密工作扎实有效；对单位档案资料整理归档，使档案资料的归档工作更加规范。
机关党建活动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训等活动，将党支部建设得更坚强有力。
党建工委工作经费	18.25	18.25	18.2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培训，提高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政治素养和专业能力，通过组织参赛和开展党建品牌创建活动，树立典型，形成示范作用，打造一批可推广可复制机关党建品牌，提高机关党建质量。
主题活动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深化模范机关创建，营造崇尚学习、以学促干、奋发进取的浓厚氛围，展示党建创新成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风评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以提升机关作风建设为出发点,通过开展评议监督员、评议协助人员培训,组织评议监督员、行风工作人员外出调研,创新评议方式方法,进一步把行风评议工作做实,促进机关作风建设上新台阶。
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专项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给予评议监督员一定的交通、通信补助,调动评议监督员参与热情,保证评议监督工作正常开展。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0.88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保障编外人员工资支出,提高编外人员工作积极性,促进部门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03.64万元，比上年减少101.64万元，下降14.41%，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缩减部门项目预算规模，压减了机关党建活动经费、机构运行辅助经费、行风评议等项目经费；支出预算603.64万元，比上年减少101.64万元，下降14.41%，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缩减部门项目预算规模，压减了机关党建活动经费、机构运行辅助经费、行风评议等项目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9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6.47万元，比上年减少9.25万元，下降25.9%，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培训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费等费用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4.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61.0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2万元，主要是购买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党建工委工作经费	18.25	通过开展培训，提高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政治素养和专业能力，通过组织参赛和开展党建品牌创建活动，树立典型，形成示范作用，打造一批可推广可复制机关党建品牌，提高机关党建质量。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